

**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**  
**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  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0 年 11 月 9 日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）发行审核委员会对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。根据会议审核结果，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。

目前本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审核文件。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。

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审慎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0 日